

广西建邦建设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2025 年度鱼峰区干部职工体检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LZZC2025-C3-030060-GXJB

采购人：鱼峰区卫生健康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邦建设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8 日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4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37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47
第六章 合同文本	8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5年度鱼峰区干部职工体检服务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5年9月18日9时2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LZZC2025-C3-030060-GXJB

项目名称: 2025年度鱼峰区干部职工体检服务采购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总金额(元): 18821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 2025年度鱼峰区干部职工体检服务采购(1)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37642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2025年度鱼峰区干部职工体检;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 376420.00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日内开始提供体检服务,并于60日历日内完成。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标项一即为分标1。本项目接受投标人对多个分标进行投标,但是投分标1、2、3、4、5的投标人只允许中一个分标,评标顺序为分标1→分标2→分标3→分标4→分标5。

标项二

标项名称: 2025年度鱼峰区干部职工体检服务采购(2)

数量：1

预算金额（元）： 37642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2025 年度鱼峰区干部职工体检；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 37642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开始提供体检服务，并于 60 日历日内完成。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标项二即为分标 2。本项目接受投标人对多个分标进行投标，但是投分标 1、2、3、4、5 的投标人只允许中一个分标，评标顺序为分标 1→分标 2→分标 3→分标 4→分标 5。

标项三

标项名称：2025 年度鱼峰区干部职工体检服务采购（3）

数量：1

预算金额（元）： 37642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2025 年度鱼峰区职工体检服务；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 37642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开始提供体检服务，并于 60 日历日内完成。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标项三即为分标 3。本项目接受投标人对多个分标进行投标，但是投分标 1、2、3、4、5 的投标人只允许中一个分标，评标顺序为分标 1→分标 2→分标 3→分标 4→分标 5。

标项四

标项名称：2025 年度鱼峰区干部职工体检服务采购（4）

数量：1

预算金额（元）： 37642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2025 年度鱼峰区职工体检服务；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37642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开始提供体检服务，并于 60 日历日内完成。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标项四即为分标 4。本项目接受投标人对多个分标进行投标，但是投分标 1、2、3、4、5 的投标人只允许中一个分标，评标顺序为分标 1→分标 2→分标 3→分标 4→分标 5。

标项五

标项名称：2025 年度鱼峰区干部职工体检服务采购（5）

数量：1

预算金额（元）： 37642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2025 年度鱼峰区职工体检服务；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如有）： 37642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开始提供体检服务，并于 60 日历日内完成。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线上电子招标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标项五即为分标 5。本项目接受投标人对多个分标进行投标，但是投分标 1、2、3、4、5 的投标人只允许中一个分标，评标顺序为分标 1→分标 2→分标 3→分标 4→分标 5。

二、申请人的资格条件：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分标 1、2、3、4、5：具备有效的卫生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三级医疗机构。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2025 年 8 月 28 日至 2025 年 9 月 4 日，每天上午 8：30-12：00；下午 12：00-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线上获取。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工作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选择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行申请提交后，在已申请栏中选择下载本项目采购文件。提示：1. 未注册的供应商可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注册后再行获取采购文件。2. 供应商只有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了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3. 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供应商资格。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18 日 9 时 2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传输提交，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响应文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及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将被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五、开启

1、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5 年 9 月 18 日 9 时 2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3、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柳州市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

5、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 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政策

6、磋商注意事项:

(1)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磋商采购,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 供应商应及时熟悉掌握电子标系统操作指南(见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卖场首页右上角—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tree?tag=AG1DtGwBFdiHx1NdhY0r>;及时完成CA申领和绑定(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政府采购云CA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3)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7日左右,供应商只需办理其中一家CA数字证书及签章,建议各供应商抓紧时间办理。

(4)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竞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

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7、CA 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须要供应商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8、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磋商，否则后果自负。

9、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鱼峰区卫生健康局

地址：柳州市鱼峰区静园路 2 号政务服务中心 4 楼

项目联系人：李梦妮

联系方式：0772-880525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建邦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柳州市城中区学院路 90 号

项目联系人：周雪芳、覃子琪、武瑞杰

联系方式：0772-2626957/0771-5505526

广西建邦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8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否
6.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2.1.1	资格证明文件 1、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证明文件为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证明文件为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具有卫生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三级医疗机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竞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竞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1.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 1、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竞标报价表(标项____)(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报价明细表(标项____)(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商务要求偏离表(标项____)(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技术要求偏离表(标项____)(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技术方案(标项____)(项目实施方案、项目组织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9、服务承诺(标项____)(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0、项目拟投入人员一览表(标项____)(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1、竞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格式后附) ②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如有,竞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 ③竞标人的信誉、荣誉证书(复印件,如有); ④竞标人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如有); ⑤竞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复印件,如有); 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5	竞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的价格;包括竞标服务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如有)、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
16.2	竞标有效期: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内。

17.1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20.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4.1	磋商小组的人数：3人。
25.2	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30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
26	商务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_0_项。 技术要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_0_项。
	磋商的顺序：按“广西政府采购云”系统的编号顺序。 符合磋商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磋商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8.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9.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1、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2、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纸质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建邦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72-2626957，通讯地址：柳州市城中区学院路90号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工作日，上午8：30-12：00；下午15：00-17：30（北京时间）

32	1、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以下收费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以办理。 2、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参考《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每个标项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00），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3、账户名称：广西建邦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市东郡支行 银行账号：2105 4527 0910 0022 731
33.1	解释：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磋商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3.2	1、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含电子印章），除本磋商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18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3、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文件规定签署处签名（含电子签名）的行为，私章、印鉴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签字。

	4、自然人竞标的，磋商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本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鱼峰区卫生健康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建邦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5 “竞标”是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磋商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2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竞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磋商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第二款的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供应商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6.3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如果本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法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磋商文件

8. 磋商文件的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合同文本。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纸质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10.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0.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0.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0.3 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磋商文件与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10.4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后的内容编制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竞标报价

15.1 竞标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竞标报价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竞标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磋商保证金

17.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17.2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7.3 磋商保证金不计息。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4）除因不可抗力或者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电子文件，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上传。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签字（具体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或响应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4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9. 响应文件的加密、解密

19.1 电子响应文件编制完成后，供应商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进行加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竞标，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0.3 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或者未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0.4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方式见“竞争性磋商公告”中“四、响应文件提交”。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21.1 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首次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22.1 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操作将电子版响应文件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23.1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撤回响应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 17.4 的规定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四、评审及磋商

24. 磋商小组成立

24.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代表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公开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批准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磋商小组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 1 名法律专家。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25.1 首次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5.2 响应文件解密：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响应文件未按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6.2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5.3 成功解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磋商。

26.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6.1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6.2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6.3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磋商文件一并保存。成交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7.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而放弃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

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8.2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书面或电子）后，应当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书面或电子）。如成交供应商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9.2 签订合同时间：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最长不能超过 25 日）。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按照本须知正文第 27.3 条的规定执行。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纸质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2. 其他内容

32.1 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规定每个标项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00），合同签订前，由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32.2 代理服务费交纳银行帐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市东郡支行

开户名称：广西建邦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柳州分公司

银行账号：2105 4527 0910 0022 731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磋商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3 本磋商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磋商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磋商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磋商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第三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内容）

（1）本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

3.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得仅将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竞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项目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4. 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服务内容：本项目服务内容为 2025 年度鱼峰区干部职工体检。

2、体检人数：体检总人数约为 2230 人，最终体检人数有浮动的可能，结算以实际体检人数乘以竞标报价单价为准。为了提供更好的体检服务，提高职工体检工作满意度，本项目设置为标项一、标项二、标项三、标项四、标项五，每个标项服务套餐相同。

3、体检套餐：具体详见附件（含体检套餐上限控制价表及体检套餐具体内容）

附件 1：体检套餐上限控制价表

套餐	体检人员	单价控制价（元）	备注
A 套餐	男性	1695.80	
	女性	1696.00	
B 套餐	男性	800.00	
	未婚女性	846.50	
	已婚女性	1009.4	
C 套餐	男性	567.10	
	未婚女性	613.60	
	已婚女性	945.50	
单价合计控制价		8173.9	

注：

1、以上各体检项目人数为暂估数，具体以实际参加各项目体检的人数为准；

2、各单项报价及单价合计不得超过控制价，如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有 1 个（或 1 个以上）单价超出控制价，则视为竞标无效。

附件 2：A 套餐

A 套餐					
序号	健康体检项目		临床意义	项目单价（元）	
				男性	女性
1	物理检查	一般检查	了解血压、身高、体重等体格基础情况		
2		内科常规检查	对全身状态的概括性观察，了解身体体格基础情况		
3		裂隙灯下眼底检查	检查眼底状况		/
4	血常规	血常规（全血五分类）	感染、血液系统疾病基础检测		
5	肝功能检测	总胆红素	了解肝脏功能有无病变。酒精肝、脂肪肝敏感指标、肝胆系统及骨骼系统疾病的鉴别诊断		
6		直接胆红素			
7		血清白蛋白测定			
8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			
9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AST）			
10	肾功能检测	肌酐	了解肾功能状况及血尿酸水平及肾脏滤过状况		
11		尿素			
12		尿酸			
13	葡萄糖检测	空腹血糖	糖尿病基础筛查项目，空腹血糖水平		
14	甲功三项	血清促甲状腺激素测定、血清游离甲状腺素（FT4）测定、血清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FT3）测定	甲状腺素水平测定，甲亢、甲减等疾病的筛查		
15	心脑血管疾病风险筛查	总胆固醇	全面判断血脂代谢情况		
16		甘油三酯			
17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18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19		超敏 C 反应蛋白	用于检测心肌梗死、中风等疾病		
20		糖化血红蛋白	反映过去 8-12 周的血糖平均水平		
21		同型半胱氨酸	心脑血管如冠状动脉硬化、心梗、脑梗的风险指标		
22		肌钙蛋白 T	判断心肌损害以及损害的严重程度		
23		血清肌红蛋白测定			
24		血液流变学检验	预报、诊断和治疗心脑血管疾病的依据		
25	早癌筛查	甲胎蛋白（AFP）定性	肝癌筛查		
26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 TPSA（男性）	前列腺相关标志物，前列腺癌早期筛查		/
27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 FPSA（男性）	前列腺相关标志物，前列腺癌早期筛查		/
28		糖类抗原 CA-125（女性）	卵巢癌相关标志物	/	
29		糖类抗原 CA-153（女性）	乳腺癌相关标志物	/	
30		糖类抗原 CA-199	协助诊断消化道肿瘤		
31		铁蛋白（Ferritin）	急慢性肝脏损害和肝癌时升高，急性贫血时降低		/
32		胃泌素释放肽前体	肺癌肿瘤标记物，一般用于肺癌的早期诊断，以及判断肺癌是否复发。		
33		胃泌素 17	胃癌早期筛查		/
34		EB 病毒早期抗原（EA）IgA	早期筛查鼻咽癌、慢性鼻咽部炎症等		
35		癌胚抗原（CEA）定性	筛查结肠癌、胃癌、肺癌、骨癌等		
36	尿常规（尿液分析+尿沉渣镜检）		检查肾脏疾病、泌尿系感染等		
37	尿微量白蛋白		反映早期肾病及肾的损伤状况。		
38	颈部动脉彩超（双侧椎动脉+颈内动脉+颈总动脉）		检查颈动脉有无狭窄及粥样斑块形成		
39	心脏彩超		常规筛查心脏功能及疾病		/
40	腹部彩超（肝、胆、脾、胰、肾）		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41	前列腺彩超	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
42	甲状腺彩超	检查有无甲状腺增生及肿瘤		
43	乳腺彩超	检查有无乳房肿瘤、乳腺增生等疾病	/	
44	妇科经阴道彩超（含子宫、附件、盆腔）（无需憋尿）	子宫肌瘤、附件肿块、盆腔检查、节育环位置等	/	
45	多导联心电图	心梗、心律不齐等心脏疾病		
46	外周动脉硬化检测	检查外周血管病变情况		
47	CT 胸部平扫	体检专用 32 排 CT 扫描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48	CT 头颅平扫	体检专用 32 排 CT 扫描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49	妇科检查	检查盆腔、阴道等妇科疾病	/	
50	阴道分泌物检查	检查白带脓球、霉菌、滴虫等	/	
51	人乳头瘤病毒基因分型	通过对基因检测，检查身体内是否感染人乳头瘤病毒	/	
52	宫颈液基薄层细胞检查 TCT	筛查宫颈早期病变较先进的检测方法，同时还能发现部分癌前病变，微生物感染如霉菌、滴虫、病毒等。	/	
53	其他	建立健康档案		
54		静脉采血		
55		一次性真空耗材		
56		健康指导、体检报告检后咨询		
57		体检人员免费停车		
58		营养早餐：米粉、瘦肉粥、馒头、花卷、肉包、牛奶、豆浆、鸡蛋、杂粮等营养丰富早餐		

附件 3：B 套餐

B 套餐						
序号	健康体检项目		临床意义	项目单价（元）		
				男性	未婚女性	已婚女性
1	物理检查	一般检查	了解血压、身高、体重等体格基础情况			
2		内科常规检查	对全身状态的概括性观察，了解身体体格基础情况			
3		裂隙灯下眼底检查	检查眼底状况			
4	血常规	血常规（全血五分类）	感染、血液系统疾病基础检测			
5	肝功能检测	总胆红素	了解肝脏功能有无病变。酒精肝、脂肪肝敏感指标、肝胆系统及骨骼系统疾病的鉴别诊断			
6		直接胆红素				
7		间接胆红素				
8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				
9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AST）				
10		γ-谷氨酰基转移酶	酒精肝、脂肪肝敏感指标			
11		碱性磷酸酶	肝胆系统及骨骼系统疾病的鉴别诊断			
12	肾功能检测	肌酐	了解肾功能状况及血尿酸水平及肾脏滤过状况			
13		尿素				
14		尿酸				
15	葡萄糖检测	空腹血糖	糖尿病基础筛查项目，空腹血糖水平			
16	幽门测定	幽门螺杆菌抗体定量	消化道幽门螺杆菌感染筛查			
17	心脑血管疾病	总胆固醇	全面判断血脂代谢情况			
18		甘油三酯				

19	风险 筛查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20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21		糖化血红蛋白	反映过去 8-12 周的血糖平均水平			
22		心肌酶 4 项（肌酸激酶同工酶、乳酸脱氢酶、肌酸激酶、α-羟基丁酸脱氢酶）	判断心肌损害以及损害的严重程度			
23	早癌 筛查	甲胎蛋白（AFP）定性	肝癌筛查			
24		胃泌素释放肽前体	肺癌肿瘤标记物，一般用于肺癌的早期诊断，以及判断肺癌是否复发。		/	
25		糖类抗原 CA-125（女性）	卵巢癌相关标志物	/		/
26		糖类抗原 CA-153（女性）	乳腺癌相关标志物	/		/
27		糖类抗原 CA-199	协助诊断消化道肿瘤		/	/
28		EB 病毒早期抗原（EA）IgA	早期筛查鼻咽癌、慢性鼻咽部炎症等			
29		癌胚抗原（CEA）定性	筛查结肠癌、胃癌、肺癌、骨癌等			
30	尿常规		检查肾脏疾病、泌尿系感染等			
31	颈部动脉彩超		检查颈动脉有无狭窄及粥样斑块形成			/
32	腹部彩超（肝、胆、脾、胰、肾）		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33	前列腺彩超		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	/
34	甲状腺彩超		检查有无甲状腺增生及肿瘤			
35	乳腺彩超		检查有无乳房肿瘤、乳腺增生等疾病	/		
36	妇科经腹彩超（含子宫、附件、盆腔）（需憋尿）		子宫肌瘤、附件肿块、盆腔检查、节育环位置等	/		/
37	妇科经阴道彩超（含子宫、附件、盆腔）（无需憋尿）		通过彩色超声仪器清晰地观察子宫及附件大小、形态结构及内部回声的情况，鉴别正常和异常，了解病变的性质，判别有无恶性病变	/	/	
38	多导联心电图		心梗、心律不齐等心脏疾病			

39	外周动脉硬化检测	检查外周血管病变情况			
40	CT 胸部平扫	体检专用 32 排 CT 扫描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
41	DR 胸部正位片（不打片）	检查两肺、心脏、纵隔、膈、胸膜，判断有无炎症、肿瘤等。	/	/	
42	妇科检查	检查盆腔、阴道等妇科疾病	/	/	
43	阴道分泌物检查	检查白带脓球、霉菌、滴虫等	/	/	
44	人乳头瘤病毒基因分型	通过对基因检测，检查身体内是否感染人乳头瘤病毒	/	/	
45	宫颈液基薄层细胞检查 TCT	筛查宫颈早期病变较先进的检测方法，同时还能发现部分癌前病变，微生物感染如霉菌、滴虫、病毒等。	/	/	
46	其他	建立健康档案			
47		静脉采血			
48		一次性真空耗材			
49		健康指导、体检报告检后咨询			
50		体检人员免费停车			
51		营养早餐：米粉、瘦肉粥、馒头、花卷、肉包、牛奶、豆浆、鸡蛋、杂粮等营养丰富早餐			

附件 4：C 套餐

C 套餐						
序号	健康体检项目		临床意义	项目单价（元）		
				男性	未婚女性	已婚女性
1	物理检查	一般检查	了解血压、身高、体重等体格基础情况			
2		内科常规检查	对全身状态的概括性观察，了解身体体格基础情况			
3		裂隙灯下眼底检查	检查眼底状况			
4	血常规	血常规（全血五分类）	感染、血液系统疾病基础检测			
5	肝功能检测	总胆红素	了解肝脏功能有无病变。酒精肝、脂肪肝敏感指标、肝胆系统及骨骼系统疾病的鉴别诊断			
6		直接胆红素				
7		间接胆红素				
8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				
9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AST）				
10		γ-谷氨酰基转移酶	酒精肝、脂肪肝敏感指标			
11		碱性磷酸酶	肝胆系统及骨骼系统疾病的鉴别诊断			
12	肾功能检测	肌酐	了解肾功能状况及血尿酸水平及肾脏滤过状况			
13		尿素				
14		尿酸				
15	葡萄糖检测	空腹血糖	糖尿病基础筛查项目，空腹血糖水平			
16	幽门测定	幽门螺杆菌抗体定量	消化道幽门螺杆菌感染筛查			
17	心脑血管疾病风险筛查	总胆固醇	全面判断血脂代谢情况			
18		甘油三酯				

19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20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21		糖化血红蛋白	反映过去 8-12 周的血糖平均水平	/	/	/
22		心肌酶 4 项 (肌酸激酶同工酶、乳酸脱氢酶、肌酸激酶、α-羟基丁酸脱氢酶)	判断心肌损害以及损害的严重程度	/	/	/
23	早癌筛查	甲胎蛋白 (AFP) 定性	肝癌筛查			
24		胃泌素释放肽前体	肺癌肿瘤标记物，一般用于肺癌的早期诊断，以及判断肺癌是否复发。		/	
25		糖类抗原 CA-125 (女性)	卵巢癌相关标志物	/		/
26		糖类抗原 CA-153 (女性)	乳腺癌相关标志物	/		/
27		糖类抗原 CA-199	协助诊断消化道肿瘤		/	/
28		EB 病毒早期抗原 (EA) IgA	早期筛查鼻咽癌、慢性鼻咽部炎症等			
29		癌胚抗原 (CEA) 定性	筛查结肠癌、胃癌、肺癌、骨癌等			
30	尿常规		检查肾脏疾病、泌尿系感染等			
31	颈部动脉彩超		检查颈动脉有无狭窄及粥样斑块形成	/	/	/
32	腹部彩超 (肝、胆、脾、胰、肾)		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33	前列腺彩超		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	/
34	甲状腺彩超		检查有无甲状腺增生及肿瘤			
35	乳腺彩超		检查有无乳房肿瘤、乳腺增生等疾病	/		
36	妇科经腹彩超 (含子宫、附件、盆腔) (需憋尿)		子宫肌瘤、附件肿块、盆腔检查、节育环位置等	/		/

37	妇科经阴道彩超（含子宫、附件、盆腔）（无需憋尿）	通过彩色超声仪器清晰地观察子宫及附件大小、形态结构及内部回声的情况，鉴别正常和异常，了解病变的性质，判别有无恶性病变	/	/	
38	多导联心电图	心梗、心律不齐等心脏疾病			
39	外周动脉硬化检测	检查外周血管病变情况	/	/	/
40	CT 胸部平扫	体检专用 32 排 CT 扫描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	/	/
41	DR 胸部正位片（不打片）	检查两肺、心脏、纵隔、膈、胸膜，判断有无炎症、肿瘤等。			
42	妇科检查	检查盆腔、阴道等妇科疾病	/	/	
43	阴道分泌物检查	检查白带脓球、霉菌、滴虫等	/	/	
44	人乳头瘤病毒基因分型	通过对基因检测，检查身体内是否感染人乳头瘤病毒	/	/	
45	宫颈液基薄层细胞检查 TCT	筛查宫颈早期病变较先进的检测方法，同时还能发现部分癌前病变，微生物感染如霉菌、滴虫、病毒等。	/	/	
46	其他	建立健康档案			
47		静脉采血			
48		一次性真空耗材			
49		健康指导、体检报告检后咨询			
50		体检人员免费停车			
51		营养早餐：米粉、瘦肉粥、馒头、花卷、肉包、牛奶、豆浆、鸡蛋、杂粮等营养丰富早餐			

▲二、技术服务要求

1、本项目需求中的体检人数是总体检人数，体检项目为总体检项目，原则上各标项体检人数平均分配，体检项目因人而异（各标项均按最终实际发生的体检人数和体检项目进行结算），采购人将提前 5 个工作日将准确的体检人员名单，包括体检人员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或出生年月日）及所需体检项目等信息以电子文本等形式告知各成交供应商。

2、成交供应商必须为采购人参加体检的每名人员提供专家分析的各项检测结果，根据检测结果制定健康指导方案，给予免费建档，并免费提供牛奶、面包等营养丰富的早餐。

3、成交供应商按体检表的项目派出主治医师以上主检医生，主要科目杜绝派出跨科医生。参加体检工作人员的名单应在体检开始前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核实，并接受采购人的全程监督。

4、在体检过程中如发现疑似“传染病或恶性肿瘤等重大疾病”需进一步检查的职工，成交供应商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汇报，以便及时得到进一步的诊疗。体检医生不得擅自进行治疗，否则，由此引起的纠纷和责任由主检单位（成交供应商）负责。

5、为了体现体检项目的真实性、准确性，杜绝教职工自行填写健康表的现象，各科医师检查完毕签名方可有效。一旦发现职工乱填表，由成交供应商免费重新复检。

6、现场体检留下的医疗垃圾由成交供应商负责管理；现场体检完毕，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将所有的医用垃圾回收后集中处理。

7、供应商须承诺如中标，在服务提供过程中出现由于成交供应商体检服务人员的操作失误或使用材料问题而造成的责任事故，由成交供应商全部承担。

▲三、商务要求

1、报价要求：

（1）本次报价按单价包干的形式，供应商应就 A 套餐（男性、女性）、B 套餐（男性、未婚女性、已婚女性）、C 套餐（男性、未婚女性、已婚女性）职工体检的单价分别作出报价，职工体检的套餐单价之和作为竞标总报价计算价格分。

（2）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包含上门费用、体检、体验材料（包括设备、体检报表、消耗性医用材料）、医疗垃圾管理及处置等与本项目服务业务有关一切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

2、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开始提供体检服务，并于 60 日历日内完成。

3、服务地点：柳州市区内成交供应商固定专用体检场所。

4、付款方式：各标项均无预付款，体检完毕，采购人根据实际参检的人数及体检项目情况同成交供应商结算，并在收到成交供应商的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付清全部应付款项。

5、合同签订日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 资格审查

1.1 响应文件开启后，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3)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将查询网站中的查询记录截图并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磋商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1.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响应文件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1.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符合性审查

2.1 由磋商小组对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电子澄清函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电子回函形式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磋商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响应处理：

（1）商务技术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提交的磋商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 4) 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5)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 7)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8)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 9)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10)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7.5 条情形;
- 11) 技术要求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或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12) 虚假竞标, 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 13) 磋商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竞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竞标方案时, 供应商提供了备选(替代)竞标方案的;
- 14)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5) 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 响应文件拟分包的;
- 16) 未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 17)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报价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 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4) 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5) 修正后的报价, 供应商不确认的; 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磋商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磋商小组从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7 非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不得进入磋商环节,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按《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规定, 采购过程中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 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3. 磋商程序

3.1 磋商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符合磋商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磋商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磋商小组及时以电子磋商记录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以电子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以电子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磋商。

3.5 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6 对磋商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7 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的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最后报价

4.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最后报价，除本章第 2.7、3.7、4.3 条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4.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

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最后报价。

4.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和本章第3.8条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4.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4.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退出磋商。

4.6 磋商小组收齐最后报价后或达到规定时间后统一开启，磋商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4.7 响应文件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2.4条的规定修正。

4.8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4.9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时，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4.10 最后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5.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1）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各供应商的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4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5.5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2.7、3.8、4.3条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5.6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

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评审标准

6. 评审依据：磋商小组将以磋商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具体内容	分值
1	价格分	一、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投标人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的，对投标报价给予 10%（工程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且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工程项目为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符合上述规定对报价给予扣除的，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审价=投标报价×（1 - 扣除比例）；不符合上述给予扣除情形的，评审价=投标报价。 2.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3.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二、投标报价分（满分 30 分） 1、报价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有效供应商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分为满分。 2、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某有效供应商的报价分=（评标基准价/某有效供应商评标价）× 30 分	30 分

2	技术分	评审因素	
2.1	项目实施 方案分	由评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对响应文件项目实施方案的体检服务安排、措施内容、应急预案等因素进行综合评定，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0分）：不满足本项目基本要求； 二档（5分）：基本满足项目要求，提供的制度较为简单，措施不够完善，不太符合实际情况； 三档（10分）：较好满足项目要求，提供的制度较为健全，措施比较得当并较好符合实际情况； 四档（15分）：优于三档，建立完善健全的各项健康检查服务制度及具有应急预案，实施方案与实际情况相符，内容详细并有具体的相应的落实措施，操作性较强，实施方案总体评价优秀。 五档（20分）：优于四档，建立完善健全的各项健康检查服务制度及具有应急预案，管理目标明确、实施方案与实际情况相符，内容详细并有具体的相应的落实措施，操作性很强，实施方案总体评价特别优秀。	20 分
2.2	项目组织 方案分	由评委根据竞标人为完成本项目拟投入的服务人员素质、数量、项目组人员是否配置完整、结构合理性及体检场地、用于体检的设备（提供场地照片，设备购买或租赁等证明材料）投入情况要求等因素进行综合评定，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0分）：不满足本项目基本要求； 二档（5分）：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综合能力较差，结构不太合理，投入的场地、设备等仅基本能满足本项目需求； 三档（10分）：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综合能力较好；结构较合理，投入的场地、设备等能较好满足本项目需求； 四档（15分）：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综合能力优秀，资历较高，结构合理，且针对性强，场地充足，设备先进；承诺可根据需要加大人员及设备投入，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本项目体检服务工作。 五档（20分）：投入本项目的人员综合能力拔尖，资历较高，结构很合理，且针对性强。场地充足，设备先进；在完全满足项目进度计划的基础上，可根据采购人需要加大投入，提前完成本项目服务工作。	20 分
2.3	服务承诺	由评委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对响应文件服务承诺中进度保障、	25 分

	分	规范要求、医用材料的来源保证要求等因素进行综合评定，并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0分）：不满足本项目基本要求； 二档（6分）：所提供的服务承诺比较简单，仅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 三档（12分）：所提供的服务承诺比较全面，承诺内容比较可行，有比较详细的服务保障措施，较好满足本项目需求； 四档（18分）：所提供的服务承诺比较全面，承诺内容可行且符合实际，有非常具体详细针对本项目的服务保障措施，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总体评价优秀。 五档（25分）：优于四档，所提供的服务承诺非常全面，承诺内容非常可行且符合实际，有非常具体详细针对本项目的服务保障措施，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总体评价特别优秀。	
3	商务分	评审因素	
3.1	业绩分	竞标人自 2021 年以来的同类（同类指事业单位体检服务）项目成功案例（提供有效项目合同或协议书复印件并加盖 CA 公章，否则不得分），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满分 5 分	5 分
总得分=1+2+3			

7.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 4.3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技术得分相同的按照服务需求偏离分由高到低排序）。评审得分、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技术得分、服务需求偏离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推荐。

8.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并按照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处理。当成交供应商属于信用信息使用规则中应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将该情况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9. 评标顺序标项一至标项二，标项二至标项三，标项三至标项四，标项四至标项五。竞标人可投一个或多个标项，已中某个标项的成交供应商可以参与下一标项的评比，但不得中

标，由“磋商小组”推荐排名后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标 项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自愿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CA 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CA 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CA 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竞标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 供 应 商 名 称 ） 系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合 法 供 应 商 ， 经 营 地 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邮政编号：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_____

供应商（CA 电子签章）：_____

年 月 日

二、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报 价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标 项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磋商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CA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竞标报价表（标项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服务名称	套餐	体检人员	竞标单价	备注		
1	2025 年度鱼峰区干部职工体检服务采购	A 套餐	男性				
			女性				
		B 套餐	男性				
			未婚女性				
			已婚女性				
		C 套餐	男性				
			未婚女性				
			已婚女性				
竞标单价合计：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_____）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开始提供体检服务，并于 60 日历日内完成。							

注：

1.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包含上门费用、体检、体验材料（包括设备、体检报表、消耗性医用材料）、医疗垃圾管理及处置等与本项目服务业务有关一切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
4. 每个标项的竞标单价合计必须一致，各单项报价及单价合计不得超过控制价，如供应

商的磋商报价有 1 个（或 1 个以上）单价超出控制价，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以上报价表中的“竞标单价”应与报价明细表中“单价合计金额”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CA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明细表（标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A 套餐					
序号	健康体检项目		临床意义	项目单价（元）	
				男性	女性
1	物理检查	一般检查	了解血压、身高、体重等体格基础情况		
2		内科常规检查	对全身状态的概括性观察，了解身体体格基础情况		
3		裂隙灯下眼底检查	检查眼底状况		/
4	血常规	血常规（全血五分类）	感染、血液系统疾病基础检测		
5	肝功能检测	总胆红素	了解肝脏功能有无病变。酒精肝、脂肪肝敏感指标、肝胆系统及骨骼系统疾病的鉴别诊断		
6		直接胆红素			
7		血清白蛋白测定			
8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			
9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AST）			
10	肾功能检测	肌酐	了解肾功能状况及血尿酸水平及肾脏滤过状况		
11		尿素			
12		尿酸			
13	葡萄糖检测	空腹血糖	糖尿病基础筛查项目，空腹血糖水平		
14	甲功三项	血清促甲状腺激素测定、血清游离甲状腺素（FT4）测定、血清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FT3）测定	甲状腺素水平测定，甲亢、甲减等疾病的筛查		
15	心脑血管疾病	总胆固醇	全面判断血脂代谢情况		
16		甘油三酯			

17	风险 筛查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18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19		超敏 C 反应蛋白	用于检测心肌梗死、中风等疾病		
20		糖化血红蛋白	反映过去 8-12 周的血糖平均水平		
21		同型半胱氨酸	心脑血管如冠状动脉硬化、心梗、脑梗的风险指标		
22		肌钙蛋白 T	判断心肌损害以及损害的严重程度		
23		血清肌红蛋白测定			
24		血液流变学检验	预报、诊断和治疗心脑血管疾病的依据		
25	早癌 筛查	甲胎蛋白（AFP）定性	肝癌筛查		
26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 TPSA（男性）	前列腺相关标志物，前列腺癌早期筛查		/
27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 FPSA（男性）	前列腺相关标志物，前列腺癌早期筛查		/
28		糖类抗原 CA-125（女性）	卵巢癌相关标志物	/	
29		糖类抗原 CA-153（女性）	乳腺癌相关标志物	/	
30		糖类抗原 CA-199	协助诊断消化道肿瘤		
31		铁蛋白（Ferritin）	急慢性肝脏损害和肝癌时升高，急性贫血时降低		/
32		胃泌素释放肽前体	肺癌肿瘤标记物，一般用于肺癌的早期诊断，以及判断肺癌是否复发。		
33		胃泌素 17	胃癌早期筛查		/
34		EB 病毒早期抗原（EA）IgA	早期筛查鼻咽癌、慢性鼻咽部炎症等		
35		癌胚抗原（CEA）定性	筛查结肠癌、胃癌、肺癌、骨癌等		
36	尿常规（尿液分析+尿沉渣镜检）		检查肾脏疾病、泌尿系感染等		
37	尿微量白蛋白		反映早期肾病及肾的损伤状况。		
38	颈部动脉彩超（双侧椎动脉+颈内动脉+颈总动脉）		检查颈动脉有无狭窄及粥样斑块形成		

39	心脏彩超	常规筛查心脏功能及疾病		/
40	腹部彩超（肝、胆、脾、胰、肾）	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41	前列腺彩超	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
42	甲状腺彩超	检查有无甲状腺增生及肿瘤		
43	乳腺彩超	检查有无乳房肿瘤、乳腺增生等疾病	/	
44	妇科经阴道彩超（含子宫、附件、盆腔）（无需憋尿）	子宫肌瘤、附件肿块、盆腔检查、节育环位置等	/	
45	多导联心电图	心梗、心律不齐等心脏疾病		
46	外周动脉硬化检测	检查外周血管病变情况		
47	CT 胸部平扫	体检专用 32 排 CT 扫描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48	CT 头颅平扫	体检专用 32 排 CT 扫描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49	妇科检查	检查盆腔、阴道等妇科疾病	/	
50	阴道分泌物检查	检查白带脓球、霉菌、滴虫等	/	
51	人乳头瘤病毒基因分型	通过对基因检测，检查身体内是否感染人乳头瘤病毒	/	
52	宫颈液基薄层细胞检查 TCT	筛查宫颈早期病变较先进的检测方法，同时还能发现部分癌前病变，微生物感染如霉菌、滴虫、病毒等。	/	
53	其他	建立健康档案		
54		静脉采血		
55		一次性真空耗材		
56		健康指导、体检报告检后咨询		
57		体检人员免费停车		
58		营养早餐：米粉、瘦肉粥、馒头、花卷、肉包、牛奶、豆浆、鸡蛋、杂粮等营养丰富早餐		
体检费用合计：				

B 套餐						
序号	健康体检项目		临床意义	项目单价（元）		
				男性	未婚女性	已婚女性
1	物理检查	一般检查	了解血压、身高、体重等体格基础情况			
2		内科常规检查	对全身状态的概括性观察，了解身体体格基础情况			
3		裂隙灯下眼底检查	检查眼底状况			
4	血常规	血常规（全血五分类）	感染、血液系统疾病基础检测			
5	肝功能检测	总胆红素	了解肝脏功能有无病变。酒精肝、脂肪肝敏感指标、肝胆系统及骨骼系统疾病的鉴别诊断			
6		直接胆红素				
7		间接胆红素				
8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				
9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AST）				
10		γ-谷氨酰基转移酶	酒精肝、脂肪肝敏感指标			
11		碱性磷酸酶	肝胆系统及骨骼系统疾病的鉴别诊断			
12	肾功能检测	肌酐	了解肾功能状况及血尿酸水平及肾脏滤过状况			
13		尿素				
14		尿酸				
15	葡萄糖检测	空腹血糖	糖尿病基础筛查项目，空腹血糖水平			
16	幽门测定	幽门螺杆菌抗体定量	消化道幽门螺杆菌感染筛查			
17	心脑血管疾病	总胆固醇	全面判断血脂代谢情况			
18		甘油三酯				

19	风险 筛查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20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21		糖化血红蛋白	反映过去 8-12 周的血糖平均水平			
22		心肌酶 4 项（肌酸激酶同工酶、乳酸脱氢酶、肌酸激酶、α-羟基丁酸脱氢酶）	判断心肌损害以及损害的严重程度			
23	早癌 筛查	甲胎蛋白（AFP）定性	肝癌筛查			
24		胃泌素释放肽前体	肺癌肿瘤标记物，一般用于肺癌的早期诊断，以及判断肺癌是否复发。		/	
25		糖类抗原 CA-125（女性）	卵巢癌相关标志物	/		/
26		糖类抗原 CA-153（女性）	乳腺癌相关标志物	/		/
27		糖类抗原 CA-199	协助诊断消化道肿瘤		/	/
28		EB 病毒早期抗原（EA）IgA	早期筛查鼻咽癌、慢性鼻咽部炎症等			
29		癌胚抗原（CEA）定性	筛查结肠癌、胃癌、肺癌、骨癌等			
30	尿常规		检查肾脏疾病、泌尿系感染等			
31	颈部动脉彩超		检查颈动脉有无狭窄及粥样斑块形成			/
32	腹部彩超（肝、胆、脾、胰、肾）		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33	前列腺彩超		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	/
34	甲状腺彩超		检查有无甲状腺增生及肿瘤			
35	乳腺彩超		检查有无乳房肿瘤、乳腺增生等疾病	/		
36	妇科经腹彩超（含子宫、附件、盆腔）（需憋尿）		子宫肌瘤、附件肿块、盆腔检查、节育环位置等	/		/
37	妇科经阴道彩超（含子宫、附件、盆腔）（无需憋尿）		通过彩色超声仪器清晰地观察子宫及附件大小、形态结构及内部回声的情况，鉴别正常和异常，了解病变的性质，判别有无恶性病变	/	/	
38	多导联心电图		心梗、心律不齐等心脏疾病			

39	外周动脉硬化检测	检查外周血管病变情况			
40	CT 胸部平扫	体检专用 32 排CT 扫描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
41	DR 胸部正位片（不打片）	检查两肺、心脏、纵隔、膈、胸膜，判断有无炎症、肿瘤等。	/	/	
42	妇科检查	检查盆腔、阴道等妇科疾病	/	/	
43	阴道分泌物检查	检查白带脓球、霉菌、滴虫等	/	/	
44	人乳头瘤病毒基因分型	通过对基因检测，检查身体内是否感染人乳头瘤病毒	/	/	
45	宫颈液基薄层细胞检查 TCT	筛查宫颈早期病变较先进的检测方法，同时还能发现部分癌前病变，微生物感染如霉菌、滴虫、病毒等。	/	/	
46	其他	建立健康档案			
47		静脉采血			
48		一次性真空耗材			
49		健康指导、体检报告检后咨询			
50		体检人员免费停车			
51		营养早餐：米粉、瘦肉粥、馒头、花卷、肉包、牛奶、豆浆、鸡蛋、杂粮等营养丰富早餐			
体检费用合计：					

C 套餐						
序号	健康体检项目		临床意义	项目单价（元）		
				男性	未婚女性	已婚女性
1	物理检查	一般检查	了解血压、身高、体重等体格基础情况			
2		内科常规检查	对全身状态的概括性观察，了解身体体格基础情况			
3		裂隙灯下眼底检查	检查眼底状况			
4	血常规	血常规（全血五分类）	感染、血液系统疾病基础检测			
5	肝功能检测	总胆红素	了解肝脏功能有无病变。酒精肝、脂肪肝敏感指标、肝胆系统及骨骼系统疾病的鉴别诊断			
6		直接胆红素				
7		间接胆红素				
8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				
9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AST）				
10		γ-谷氨酰基转移酶	酒精肝、脂肪肝敏感指标			
11		碱性磷酸酶	肝胆系统及骨骼系统疾病的鉴别诊断			
12	肾功能检测	肌酐	了解肾功能状况及血尿酸水平及肾脏滤过状况			
13		尿素				
14		尿酸				
15	葡萄糖检测	空腹血糖	糖尿病基础筛查项目，空腹血糖水平			
16	幽门测定	幽门螺杆菌抗体定量	消化道幽门螺杆菌感染筛查			
17	心脑血管疾病风险筛查	总胆固醇	全面判断血脂代谢情况			
18		甘油三酯				
19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20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				
21		糖化血红蛋白	反映过去 8-12 周的血糖平均水平	/	/	/
22		心肌酶 4 项 (肌酸激酶同工酶、乳酸脱氢酶、肌酸激酶、α-羟基丁酸脱氢酶)	判断心肌损害以及损害的严重程度	/	/	/
23	早癌筛查	甲胎蛋白 (AFP) 定性	肝癌筛查			
24		胃泌素释放肽前体	肺癌肿瘤标记物，一般用于肺癌的早期诊断，以及判断肺癌是否复发。		/	
25		糖类抗原 CA-125 (女性)	卵巢癌相关标志物	/		/
26		糖类抗原 CA-153 (女性)	乳腺癌相关标志物	/		/
27		糖类抗原 CA-199	协助诊断消化道肿瘤		/	/
28		EB 病毒早期抗原 (EA) IgA	早期筛查鼻咽癌、慢性鼻咽部炎症等			
29		癌胚抗原 (CEA) 定性	筛查结肠癌、胃癌、肺癌、骨癌等			
30	尿常规		检查肾脏疾病、泌尿系感染等			
31	颈部动脉彩超		检查颈动脉有无狭窄及粥样斑块形成	/	/	/
32	腹部彩超 (肝、胆、脾、胰、肾)		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33	前列腺彩超		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	/
34	甲状腺彩超		检查有无甲状腺增生及肿瘤			
35	乳腺彩超		检查有无乳房肿瘤、乳腺增生等疾病	/		
36	妇科经腹彩超 (含子宫、附件、盆腔) (需憋尿)		子宫肌瘤、附件肿块、盆腔检查、节育环位置等	/		/
37	妇科经阴道彩超 (含子宫、附件、盆腔) (无需憋尿)		通过彩色超声仪器清晰地观察子宫及附件大小、形态结构及内部回声的情况，鉴别正常和异常，了解病变的性质，判别有无恶性病变	/	/	

38	多导联心电图	心梗、心律不齐等心脏疾病			
39	外周动脉硬化检测	检查外周血管病变情况	/	/	/
40	CT 胸部平扫	体检专用 32 排 CT 扫描检查，相关部位有无病变	/	/	/
41	DR 胸部正位片（不打片）	检查两肺、心脏、纵隔、膈、胸膜，判断有无炎症、肿瘤等。			
42	妇科检查	检查盆腔、阴道等妇科疾病	/	/	
43	阴道分泌物检查	检查白带脓球、霉菌、滴虫等	/	/	
44	人乳头瘤病毒基因分型	通过对基因检测，检查身体内是否感染人乳头瘤病毒	/	/	
45	宫颈液基薄层细胞检查 TCT	筛查宫颈早期病变较先进的检测方法，同时还能发现部分癌前病变，微生物感染如霉菌、滴虫、病毒等。	/	/	
46	其他	建立健康档案			
47		静脉采血			
48		一次性真空耗材			
49		健康指导、体检报告检后咨询			
50		体检人员免费停车			
51		营养早餐：米粉、瘦肉粥、馒头、花卷、肉包、牛奶、豆浆、鸡蛋、杂粮等营养丰富早餐			
体检费用合计：					

注：

1.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CA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CA 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授权委托书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
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CA 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商务要求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分标号：_____

项目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的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CA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要求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分标号：_____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服务需求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CA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职业资格或者执业资格证或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供应商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CA 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采购过程

☐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
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六章 合同文本

柳州市政府采购合同（标项一、标项二、标项三、标项四、标项五）

采购计划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人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服务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 1、项目名称：_____
- 2、合同金额（单价）：

套餐	体检人员	合同金额（单价）
A 套餐	男性	
	女性	
B 套餐	男性	
	未婚女性	
	已婚女性	
C 套餐	男性	
	未婚女性	
	已婚女性	
竞标单价合计：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_____）		

3、合同总金额按最终实际发生的体检人数和体检项目进行结算。最终结算总价不得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价。

4、合同金额应包含人工、检验、材料（包括设备、体检报表、消耗性医用材料、营养早餐）、医疗垃圾管理及处置等与本项目服务业务有关一切费用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

第二条 技术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1、技术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_____。

第三条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服务完成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开始提供体检服务，并于 60 日历日内完成。

2、服务地点：柳州市区内乙方固定专用体检场所。

第四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为甲方提供健康体检等相关健康服务，体检项目、体检日期体检地点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2、甲方需提前 5 个工作日将准确的体检人员名单，包括体检人员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码（或出生年月日）及体检项目等信息以电子文本等形式告知乙方。

3、因甲方原因需变更单位体检时间的，应至少提前 5 个工作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通知乙方联系人：乙方将在接到变更体检时间的确认通知后，将尽快协商安排另行体检时间并尽快回复，甲方人员仍未能按时体检的视为放弃体检，甲方不得以此为由拖延与乙方的结算；如甲方未在上述规定时间内通知乙方变更体检时间的，乙方不就此临时变更造成该等待体检人员无法按时进行体检的承担任何责任。

4、若因受检者特殊生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女性经期所致的妇科项目检查或尿常规化验延迟），受检者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自行预约体检时间，并在预约时间期限内完成体检；受检者若再次未按预约时间体检的，则视为放弃。

5、乙方提供专家分析各项检测结果，根据检测结果制定健康指导方案，给予免费建档；在体检过程中如发现心脏杂音、肺部疾患或其他器质性病变需进一步检查的职工，应及时通知体检对象，以便及时得到进一步的诊疗，体检医生不得擅自进行治疗，否则，由此引起的纠纷和责任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验收标准和方式

1、依据国家现行有关法规、标准和本项目需求，在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共同组织项目验收。

第六条 付款方法：

1、本项目无预付款，体检完毕，甲方根据实际参检的人数及体检项目情况同乙方结算，并在收到乙方的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付清全部应付款项。

第七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6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除在不可抗力或双方协议的情况下，本合同不能取消。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合同经双方合法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4、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柳州市鱼峰区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5、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采购文件。

2、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

3、服务承诺书。

4、成交通知书。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柳州市鱼峰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执副本一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副本一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柳州市鱼峰区财政部门备案。

82

合法代表人：	合法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服务内容、标准	数 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服务开始日期		合同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供应商配备的服务人员数量、人员素质、服务规范要求等方面是否达到合同约定。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_____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年 月 日 _____联系电话：_____年 月 日					

备注：本验收书一式三份（采购人一份、中标人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